

##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

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55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 万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 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敏	2002 年 12 月至今	2010 年 4 月	2010 年 4 月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艳	2014 年 12 月至今	2010 年 10 月	2014 年 12 月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付忠伟	2005 年 4 月至今	2006 年 7 月	2012 年 11 月	2022 年

#####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 年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付忠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三) 审计费用

####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	2023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90	90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5	15	-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对立信的相关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委员会审议通过续聘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1) 事前认可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具

体情况，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资料之后，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认真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进行审议。

#### （2）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查了立信的资质和历年工作情况。认为立信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该机构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意见》；
- 5、立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